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8916.25—2016

## 取水定额 第 25 部分： 粘胶纤维产品

Norm of water intake—Part 25: Viscose fiber products

2016-12-13 发布

2017-07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## 前　　言

GB/T 18916《取水定额》目前已经或计划发布以下部分：

- 第1部分：火力发电；
- 第2部分：钢铁联合企业；
- 第3部分：石油炼制；
- 第4部分：纺织染整产品；
- 第5部分：造纸产品；
- 第6部分：啤酒制造；
- 第7部分：酒精制造；
- 第8部分：合成氨；
- 第9部分：味精制造；
- 第10部分：医药产品；
- 第11部分：选煤；
- 第12部分：氧化铝生产；
- 第13部分：乙烯生产；
- 第14部分：毛纺织产品；
- 第15部分：白酒制造；
- 第16部分：电解铝生产；
- 第17部分：堆积型铝土矿生产；
- 第18部分：铜冶炼生产；
- 第19部分：铅冶炼生产；
- 第20部分：化纤长丝织造产品；
- 第21部分：真丝绸产品；
- 第22部分：淀粉糖制造；
- 第23部分：柠檬酸制造；
- 第24部分：麻纺织产品；
- 第25部分：粘胶纤维产品；
- 第26部分：纯碱；
- 第27部分：尿素；
- 第28部分：工业硫酸；
- 第29部分：烧碱。

本部分为 GB/T 18916 的第 25 部分。

本部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部分按照 GB/T 18820《工业企业产品取水定额编制通则》所规定的原则制定。

本部分由水利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提出。

本部分由全国节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442)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、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、赛得利(江西)化纤有限公司、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、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、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、

中国纺织经济研究中心、水利部水资源管理中心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王培荣、朱春雁、占景炼、程皓、胡梦婷、李伯鸣、田克、杨凤祥、王友春、曹俊友、董廷尉、邱华、王玉洁、朱厚华。



# 取水定额 第 25 部分： 粘胶纤维产品

## 1 范围

GB/T 18916 的本部分规定了粘胶纤维产品取水定额的术语和定义、计算方法和取水定额。

本部分适用于现有、新建和改扩建粘胶纤维生产企业取水量的管理。

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3291 纺织 纺织材料性能和试验术语

GB/T 4146 纺织名词术语(化纤部分)

GB/T 12452 企业水平衡测试通则

GB/T 18820 工业企业产品取水定额编制通则

GB/T 21534 工业用水节水 术语

GB 24789 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

## 3 术语和定义



GB 3291、GB/T 4146、GB/T 18820、GB/T 21534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### 3.1

**粘胶纤维产品 viscose fiber products**

用粘胶法制成的再生纤维素纤维，包括粘胶长丝和粘胶短纤维。

## 4 计算方法

### 4.1 一般规定

#### 4.1.1 取水量范围

取水量范围指企业从各种常规水源提取的水量，包括取自地表水(以净水厂供水计量)、地下水、城镇供水工程，以及企业从市场购得的其他水或水的产品(如蒸汽、热水、地热水等)的水量。

#### 4.1.2 取水量供给范围

粘胶纤维产品取水量供给范围，包括主要生产(溶解、纺丝、精炼等工序)、辅助生产(软水站、锅炉房、空压机站、污水站等)和附属生产(办公楼、食堂、浴室、厂内宿舍、厂内绿化等)。

#### 4.1.3 取水量的计量

取水量以企业的一级计量表计量为准。

## 4.2 单位产品取水量

单位产品取水量按式(1)计算：

式中：

V<sub>m</sub>——单位产品取水量,企业生产每吨粘胶纤维产品所取用的水量,单位为立方米每吨( $m^3/t$ );

$V_i$  ——取水量,在一定计量时间内,企业生产某种粘胶纤维产品取用的水量,单位为立方米( $m^3$ );

$Q$  ——产品产量,在一定计量时间内,企业生产的粘胶纤维产品产量,单位为吨(t)。

## 5 取水定额

## 5.1 现有企业取水定额

现有粘胶纤维生产企业取水定额指标见表 1。

表 1 现有粘胶纤维生产企业取水定额指标

产品名称	工艺路线	单位产品取水量/(m <sup>3</sup> /t)
粘胶长丝	溶解浆→黄化、纺丝→产品	≤250
粘胶短纤维		≤65

## 5.2 新建和改扩建企业取水定额

新建和改扩建粘胶纤维生产企业取水定额指标见表 2。

表 2 新建和改扩建粘胶纤维生产企业取水定额指标

产品名称	工艺路线	单位产品取水量/(m <sup>3</sup> /t)
粘胶长丝	溶解浆→黄化、纺丝→产品	≤200
粘胶短纤维		≤55

### 5.3 先进企业取水定额

先进粘胶纤维生产企业取水定额指标见表 3。

表 3 先进粘胶纤维生产企业取水定额指标

产品名称	工艺路线	单位产品取水量/(m <sup>3</sup> /t)
粘胶长丝	溶解浆→黄化、纺丝→产品	≤200
粘胶短纤维		≤45

## 6 定额使用说明

- 6.1 取水定额管理中,企业水平衡测试应符合 GB/T 12452 的要求。
- 6.2 粘胶纤维生产企业用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应符合 GB 24789 的要求。

